

國立臺灣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臨時會議紀錄

(111.5.31 公告)

時間：111 年 5 月 10 日(星期二) 中午 12 時

地點：本校校總區禮賢樓 3 樓第 304 會議室/WEBEX 線上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梁賡義 包宗和 江昱霆 李世光 吳明賢
吳俊傑 吳義華 林裕彬 黃翠慧 黃慕萱
陳思寬 詹森林(請假) 趙永茂 劉孟奇 蔣丙煌
蔡明介 鄭石通 蕭朱杏 薛富盛 羅竹芳(請假)
蘇慧貞
林忠孝 陳琬渝 胡宜珍

主席/召集人：梁賡義

紀錄：孫佩郁

壹、召集人致詞(略)

貳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執行情形(如附件 1。會議紀錄業於 111 年 3 月 29 日經全體委員通訊確認)

參、確認本會工作小組第一、二次會議紀錄，並請備查。(如附件 2-1、2-2)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國立臺灣大學第十三任校長遴選委員會作業細則(下稱本會作業細則)第 8 條第 2 項第 2 款規定，工作小組各項相關事宜之結論，應提本會討論確認。
- 二、依 111 年 3 月 18 日本會第一次委員會議紀錄臨時動議一決議，未來本會遇有急迫性未及開會討論之相關案件或事項，同意授權工作小組討論決定並經本會召集人同意後辦理，如有需要則以電子郵件方式確認各委員意見。案件彙整後並提本會下次會議備查。

肆、討論事項

- 一、研商本會主動推薦多元優秀之校長人選事宜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(略)

二、有關候選人治校理念說明會相關作業模式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(一) 依本會作業細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，本會應分別邀請候選人於校內公開作治校理念說明。
- (二) 治校理念說明會是否採實體與同步視訊並行，前者請提問人於提問前後填具提問單(稿如附件 3)，後者允許線上文字提問，由各場次主持人代為宣讀，併請討論。
- (三) 全程錄影於會後上傳本校計資中心設置之平台，係採公開任何人皆可觀賞模式，抑或僅供本會委員及全校教職員工生觀看，併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- (一) 說明(二)，治校理念說明會採實體與同步視訊並行，其餘通過。
- (二) 說明(三)，全程錄影於會後上傳本校計資中心設置之平台，採僅供本會委員及全校教職員工生觀看模式。候選人因此須事先簽署影片授權同意書，如不簽署，則依其意願不予上傳本校計資中心設置之平台供後續觀看。
- (三) 治校理念說明會允許媒體進場，並規範不能直播、錄音、錄影，但可拍照，過程中不得提問，採訪應於會後當事人同意下進行。說明會後由本會發布新聞稿。
- (四) 上開兩項決議，各位委員倘有正在聯繫之潛在人選，請併同告知為妥。

伍、臨時動議

陸、散會(下午 13 時 30 分)